证券代码：600901　　证券简称：江苏金租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2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汇信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信租赁”）、源航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源航租赁”），均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。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

单位：美元

序号	被担保人	本次担保额度	累计担保余额（含本次）
1	汇信租赁	35,200,000	35,200,000
2	源航租赁	29,600,000	29,600,000

●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
●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，为汇信租赁、源航租赁的有关融资提供担保。汇信租赁、源航租赁是本公司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后，为开展跨境船舶租赁业务而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。具体担保情况如下:

序号	被担保人	债权人	担保额度（美元）	担保期限	担保方式
1	汇信租赁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35,200,000	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	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2	源航租赁		29,600,000		

（二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、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为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的担保，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止。期间内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

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15）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汇信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成立日期：2021年6月18日

2.住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保税港区）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（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4129号）

3.法定代表人：周柏青

4.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万元整

5.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6.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

7.被担保人财务信息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2025 年 12 月 31 日		**2025 年度**	
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
8,053,855.67	8,006,802.49	3,871,226.51	1,419,917.79
2026 年 9 月 30 日		**2026 年 1-9 月**	

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
299,046,077.39	9,579,358.52	8,837,325.28	1,940,648.44

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二）源航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成立日期：2026年4月10日

2.住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综合保税区）澳洲路6262号202室（东疆商秘自贸托管13446号）

3.法定代表人：王桂林

4.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万元整

5.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不得投资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》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）

6.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

7.被担保人财务信息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2026 年 9 月 30 日		**2026 年 1-9 月**	
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
253,235,774.50	708,299.08	4,333,699.08	620,680.57

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汇信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担保方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.债权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

3.担保金额：35,200,000美元

4.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.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及罚息）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律师费用、保全费、鉴定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。

7.保证合同签署日期：2026年10月27日

（二）源航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担保方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.债权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

3.担保金额：14,400,000美元

4.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.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及罚息）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律师费用、保全费、鉴定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。

7.保证合同签署日期：2026年10月23日

（三）源航（天津）航运租赁有限公司

1.担保方：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.债权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

3.担保金额：15,200,000美元

4.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.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.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及罚息）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律师费用、保全费、鉴定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。

7.保证合同签署日期：2026年10月23日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基于项目公司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，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。

担保对象资信状况较好，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。同时公司持有汇信租赁、源航租赁100%股权，对项目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，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、履约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2026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保税地区项目公司的担保，以预计年度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，担保额度符合项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担保。按2026年10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（1美元兑6.7165人民币元）折算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（含本次）为人民币5,496,319,337.82元，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1.93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